

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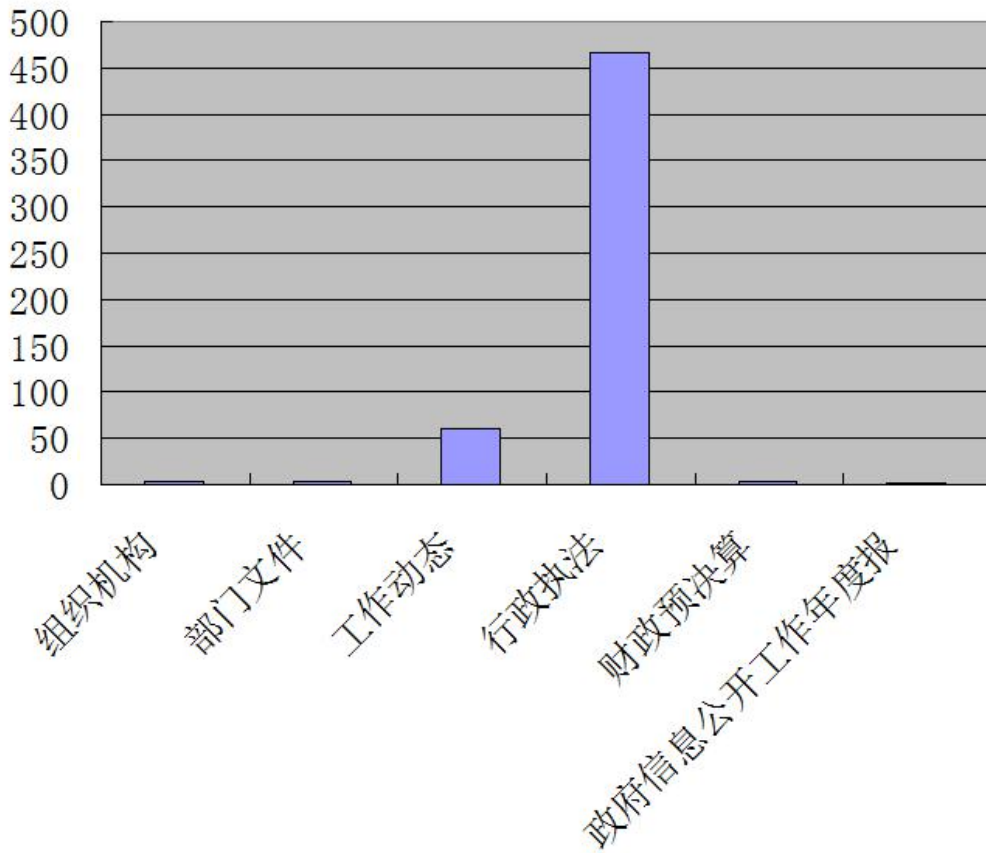
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黄埔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以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全力保障市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现将年度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1 年，我局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以依法行政、提高效能、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，做到了规范管理，定期更新，确保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。全年共主动公开信息 538 条，其中组织机构信息 3 条，部门文件 4 条，工作动态类信息 60 条，行政执法方面信息 467 条（行政处罚 90 条、行政许可 264 条，其他具体行政行为 111 条，行政检查 2 条），财政预决算信息 3 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条。

2021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

(图 1.2021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)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局依法依规推进依申请公开，促进依法行政。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工作要求，所有答复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履行了审查程序，规范答复意见，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7 件，办结 37 件，结转下年办理 0 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政务信息监管、落实制度，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、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、编制信息公开指南、年度报告等，确

保信息更新及时、发布规范。及时参加相关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加强我局责任栏目维护和管理，根据《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不断优化栏目设置和信息加载。及时将对外办事窗口地址、接访群众窗口地址，以及各类业务咨询电话进行公示，通畅群众诉求表达渠道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按照“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”的原则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。明确分管领导负责，确定局办公室为政务公开工作责任科室，实行专人专管制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6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21		
行政强制	63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6	0	0	1	0	0	37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	0	0	0	0	0	6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1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0	0	0	0	0	3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8	0	0	0	0	0	18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		2	0	0	0	0	0	2	

	制作						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2	0	0	0	0	0	2
	2.重复申请	2	0	0	0	0	0	2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2	0	0	0	0	0	2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36	0	0	1	0	0	3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2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在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步。但我局目前在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，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优化完善；二是信息公开的范围还不够广，主动公开深度仍需进一步增强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，需要加强相关理论知识和政策的学习和培训。

针对上述的问题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：

一是优化现有工作机制。加强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登记、统计、等制度，着力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全面性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工作。

二是加快更新公开内容的频率。我局需要进一步丰富公开的内容，加快频率发布我局的工作动态和行政执法工作结果等信息，提高信息的时效性。

三是加强业务学习。我局涉及的行政职能范围较大，且很多信息申请公开涉及各类举报投诉的执法信息，情况较为复杂。工作人员需加强相关方面的学习，确保合法、及时、准确地作出公开申请答复，规避法律风险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，我局在办理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收取费用。

如需了解更多信息，请登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（网址：<http://www.hp.gov.cn/gzhpcg/gkmlpt/index#4436>）进行查看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2年1月17日

